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01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融資活動包括：

1.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10萬元及財產撥出折減基金7萬元。
2. 接受各機關受贈之設備4,750萬元，包括機械及設備4,200萬元、交通及運輸設備500萬元、雜項設備50萬元。
3. 撥用受贈公積2億6,725萬元以填補短絀2億6,725萬元。
4. 提列退休離職準備金，編列「退休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增加1,471萬2千元及減少1,241萬4千元。
5. 其他準備金與受贈公積增加3,000萬元及減少3,500萬元，係校友及外界捐贈本校學生獎學金及發放。
6. 其他準備金與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增加400萬元及減少100萬元，係校友及外界捐贈指定用於資本支出項目。
7. 接受各機關受贈之無形資產300萬元，使「無形資產」及「受贈公積」同額增減。
8.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數1,257萬6千元，依教育部98.12.10台會(一)字第0980211858號函轉行政院主計處98.11.18研商特種基金代管資產帳務處理及報表表達等事宜會議紀錄之結論辦理，同額將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